

南方石墨有限公司 110kV 变电站建设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南方石墨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22 日在郴州市北湖区组织召开了南方石墨有限公司 110kV 变电站建设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小组由南方石墨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湖南中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核工业二三〇研究所（环评单位）、湖南裕安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和四川四方宏海电力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单位）、四川四海云能电力设计有限公司和湘潭水利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及特邀 3 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会前，验收组对工程进行了现场检查，会上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建设和环境保护实施情况的介绍、验收调查单位关于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并审阅了有关材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南方石墨有限公司 110kV 变电站建设工程位于郴州市北湖区鲁塘镇境内，总投资 2520 万元。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南方石墨 110kV 变电站新建工程、110kV 同墨线、同祥 110kV 变电站间隔扩建工程。

（1）南方石墨 110kV 变电站新建工程

新建一座户外式 110kV 变电站，共 1 台主变，主变容量分别为 20MVA，容性无功补偿装置 4MVar。站区围墙内占地面积 2400m²。

（2）110kV 同墨线

新建线路全长 5.317km，其中新建电缆 0.207km、新建单回架空线路 5.11km，导线采用 JL/G1A-185 钢芯铝绞线，新建铁塔 18 基，其中单回路耐张塔 7 基、单回路直线塔 8 基、单回路电缆终端塔 1 基、钢管杆 2 基。

（3）同祥 110kV 变电站间隔扩建工程

本期在同祥 110kV 变电站扩建出线间隔 1 个。扩建工程在站内预留场地进行，不新征地。

本工程于 2019 年 9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9 月南方石墨主体厂房工程完成、12 月 2 日受电工程竣工验收完成，12 月 10 日正式投入运行。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工程中的建设内容与可行性研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环评批复

以及初步设计阶段的内容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在设计、施工及运行阶段均采取了一系列的环保措施。在将本工程实际调查情况与工程环评报告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环保措施和环保要求逐一对照后，本工程的设计、施工及运行阶段的环保措施和环保要求落实状况较好，环保设施运行良好，各项环保指标均可以满足相应的国家标准要求，采取的环保措施切实有效。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工程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均运行正常。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工程采取了有效的生态保护措施，生态恢复状况良好，工程电磁环境和声环境监测值均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六、验收结论

根据本次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结果，南方石墨有限公司110kV变电站建设工程在设计、施工和运行期落实了“三同时”制度及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批复中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和环境保护措施，验收监测结果满足国家相关标准及限值要求，符合《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有关规定，该工程具备了环保验收的条件，验收组一致同意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 继续加强变电站、输电线路及电缆沟周边植被恢复。
- (2) 进一步加强巡检和维护人员的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环保意识，加强危废相关管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处置。

验收组组长签字：沈小洲

验收组签字：程德新

胡敏知 祥把

2021年11月22日

